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中 聯 重 科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終止分拆附屬公司上市方案

茲提述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2月5日、2023年7月10日、2023年 月2日、2023年 月24日、2023年11月20日、2024年2月21日和2024年 月13日發出的公告(2023年11月20日的公告稱為「該公告」)以及本公司於2023年7月17日發出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和該通函所給予的相同涵義。

2024年 月1日，董事會審議通過終止分拆方案(「終止本次分拆」)。終止本次分拆尚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公司將召開股東大會，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終止本次分拆與相關事項。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發出通函，內載(其中包括)本次終止分拆的具體詳情和股東大會通告。

分拆方案的背景

2023年1月1日，本公司與路暢簽署意向協議後，啟動本次分拆方案籌劃工作。2023年2月5日，董事會審議通過分拆方案。2023年7月10日，董事會召開另一次會議通過分拆方案其他詳情。2023年 月2日，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分拆方案，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辦理分拆方案有關事宜，授權有效期自臨時股東大會之日起12個月。

2023年 月23日，路暢就分拆方案而提交的上市申請獲深交所接納受理。2023年11月17日，香港聯交所已確認本公司可按照《第15項應用指引》進行分拆方案，並授出豁免，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第15項應用指引》第3()段之規定。

終止本次分拆的原因

自啟動分拆方案以來，本公司及相關各方積極推進實施分拆方案，按照相關規定履行信息保密及披露義務。

但鑒於目前市場環境較本次分拆方案事項啟動之初發生較大變化，為了切實維護本公司和廣大投資者利益，經與相關各方充分考慮及審慎論證後，本公司決定終止本次分拆方案。

終止本次分拆的影響

終止本次分拆不會對本公司產生實質性影響，不會對本公司現有生產經營活動和